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Longcheer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龍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11)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龍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杜軍紅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杜軍紅先生、葛振綱先生、關亞東先生及覃艷玲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建新博士、楊川先生及牛双霞博士。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7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 年 4 月 28 日~2027 年 4 月 27 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 亿元~5 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780,981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68%
累计已回购金额	321,816,466.61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2.00 元/股~40.80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57.72 元/股（含），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

号：2026-037）。

鉴于公司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自 2026 年 6 月 4 日起，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57.72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7.22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10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2,143,9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4.62 元/股、最低价为 32.00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71,814,049.9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8,780,981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0.80 元/股、最低价为 32.00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21,816,466.61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3 日